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岱憶
電話：(06)2991111#7833
傳真：(06)2982610
電子信箱：bbb10002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將軍區苓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0308308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甄選辦法、CEDAW教育資源各乙份(0830855A00_ATTCH1.doc、0830855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為宣導重視女性權益，教育部辦理「103年度『為臺灣女孩喝采』臺灣女孩日簡訊標語甄選」活動，請貴校廣為宣導鼓勵學生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9月1日臺教學(三)字第103013021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響應聯合國自2011年指定10月11日為「國際女童日」，我國於102年7月亦指定每年10月11日為「臺灣女孩日」；為宣導該節日意義，教育部向各級學校學生徵求14字以內「為臺灣女孩喝采」之標語文字，進行專家評審及網路宣傳後擇優頒獎，委託精巧整合行銷有限公司辦理。
- 三、請貴校廣為宣導鼓勵學生投稿，重要事項如下（詳見甄選辦法）：
 - (一)收件期間：即日起至103年9月30日止。
 - (二)參加組別：分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在學學生4組。



(三)獎項及獎金：各組第一名1名6,000元、第二名2名3,000元、第三名3名1,000元。

(四)評審標準：與主題切合度(50%)、文字創意(30%)、文字流暢度(20%)。

四、甄選辦法可上網下載：

(一)教育部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edu.tw/>)→左側「認識教育部」本部各單位→「8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」→「活動訊息」→「103年度『為臺灣女孩喝采』臺灣女孩日簡訊標語甄選辦法」。

(二)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>)→「中文版」→「最新消息」→「103年度『為臺灣女孩喝采』臺灣女孩日簡訊標語甄選辦法」。

(三)為引起學生創作動機，提供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」教育資源乙份，請併同宣導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2014-09-03
16:23:50
章